青龙府发〔2022〕112号

丰都县青龙乡人民政府

关于做好2023年春节期间燃放烟花爆竹

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

各村（居）、乡级各单位部门：

根据丰都府办〔2022〕147号《关于做好2023年春节期间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为切实减少大气污染、改善城镇环境、维护公共安全，现将2023年春节期间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深化思想认识，立即启动工作

各村（居）、单位部门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，强化责任意识，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，守住安全红线，充分认识做好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的重要性，针对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特点，结合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，认真分析查找本辖区、本部门近年来“禁限放”安全管理工作存在的薄弱环节、工作短板，制定针对性措施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按照职责分工抓好落实。有关部门要立即启动相关工作，认真抓好方案制定、动员部署、宣传发动、督导检查等工作，确保本辖区、本行业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有力有序有效推进。

二、明确组织领导，强化工作统筹

（一）乡燃管领导小组

在乡党委政府统一领导下，成立青龙乡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。

1.**组 长**：乡党委政法委员、副乡长潘桂强。

2.**副组长**：辖区派出所所长雷征臻。

3.**成 员**：乡党政办、党群办、财政所、经发办、规环办、应急办、平安办、农服中心、社事办、文服中心、社保所、退役军人事务站、执法队、司法所及学校、医院、各村居等负责人为成员。

4.**职责**：负责全乡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的组织领导，协调解决工作中重大问题，督促指导有关部门和单位开展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宣传教育、安全隐患排查、现场源头管控、违法行为查处、重点时间节点管控看护等工作。

（二）乡燃管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（以下简称乡燃管办）

1.**主 任**：辖区派出所所长雷征臻（兼任）。

2.**副主任**：乡应急办主任付承福、执法队长李绍恒。

3.**职责**：负责全乡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的具体组织实施，制定全乡工作方案，筹备全乡工作会议，统筹协调具体工作，组织督导检查，加强信息报送，落实乡燃管领导小组交办的工作任务。

三、充分整合资源，做好宣传引导

各村（居）、单位部门要按照《条例》规定的禁放区域和我乡划定的（学校、医院、商超、车站、人口密集场所、易燃易爆场所、林区等）禁限放区域以及“禁放区内禁售、禁放烟花爆竹”要求，从即日起启动宣传工作，通过各类媒体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，做到“村村通有声音、院落有标语、村社有专栏、重点部位有人员”，确保宣传发动全覆盖、无死角。原则上禁放区内500户以下的居民小区禁放宣传横幅不少于3幅，500户以上不少于5幅；限放和燃放区内要加强安全燃放常识宣传教育。

四、严格安全监管，加强源头管控

（一）源头管控方面。**乡应急办**要按照“严格许可、强化监管”的原则，加强烟花爆竹经营企业、储存仓库和零售点安全管理，督促批发企业严格出入库管理，落实流向登记制度，督促烟花爆竹零售网点落实实名购买登记要求，同时做好燃放限放区域内烟花爆竹零售点或临时零售点布点设置、许可证核发工作，并会同有关部门认真落实零售点现场监管措施，禁止任何人在零售点周边燃放烟花爆竹。

（二）安全监管方面。**派出所、交警队**要严把道路运输许可关，严格审核相关企业、人员、车辆资质，依法核发运输许可，依托检查站和乡村交通劝导站，设立烟花爆竹检查点，开展道路运输检查。

（三）问题排查整治方面。**有关单位部门**要对禁放区内曾经设置过烟花爆竹储存库房、零售网点的地方，禁放区与非禁放区接壤部位以及从事婚庆、礼仪、宾旅馆、饭店等行业的单位，开展联合检查。组织对禁放区场所及“楼宇平台、地面建筑、地下空间”等重点区域场所开展“地毯式”滚动排查，确保问题隐患第一时间发现、第一时间整改。同时要加强本部门、本单位管理的化粪池、生化处理池等地下管网设施进行清掏和易燃易爆气体检测，并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，落实巡查守护措施，确保无重大安全隐患。

五、加大联动执法，严格依法查处

（一）严查非法储存经营。**派出所、应急办**要以居民小区、集贸市场、仓储物流堆场、田间苗圃窝棚、闲置厂房、待拆（建）工地、动拆迁基地、临时搭建场，以及历年查处的非法窝点等区域为重点，加大检查巡查力度。特别要对禁放区域开展拉网式、反复式排查，重点查处打击非法经营、储存等违法行为。

（二）严查非法燃放。**相关部门和单位**要组织力量加大禁放区域巡查力度，突出重点时段、重点地区、重点场所和街面巡查执法，发现违规燃放行为，要第一时间劝阻和制止；对不听劝阻、执意燃放的，要依法予以处罚。

六、落实禁放看护，做好应急处置

各村（居）、单位部门是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的责任主体，要坚持守土有责、守土有效，认真抓好春节期间燃放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工作。在除夕、正月初一、元宵节等燃放烟花爆竹重点时段，以场镇、村组为基本单元，以辖区道路、重点地区、楼群单位、行业场所为重要点位，实行禁限放看护“网格化、实名制”，分区、划段包干负责，并通过现场检查、视频检查等方式，确保看护力量在岗在位。同时，加强应急值守和指挥调度，做好应急处置准备。

 丰都县青龙乡人民政府

 2022年12月26日

 （此件公开发布）